

证券代码：603786

证券简称：科博达

公告编号：2025-071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为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投资者合法利益，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博达”）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拟采用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如下：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财务测算主要假设及前提

公司基于以下假设条件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分析。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以下假设条件不构成任何预测及承诺事项，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发行方案和实际发行完成时间最终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情况为准。

具体假设如下：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产品市场情况及公司经营环境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假设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6 年 6 月底完成本次发行，并分别假设截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未转股、全部完成转股两种情形。上述发行方案实施完毕的时间和转股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的实际发行完成时间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实际完成转股的时间为准；

3、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49,074.00 万元（含本数），不考虑发行费用影响，且未考虑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审核注册情况、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4、在预测公司总股本时，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403,856,700 股为基础，仅考虑本次发行完成并全部转股后的股票数对股本的影响，不考虑股权激励等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发生的变化；

5、假设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90.98 元/股，该价格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召开日（2025 年 10 月 23 日）前二十个交易日交易均价与前一交易日交易均价的较高者（该转股价格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的转股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可能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或向下修正）；

6、假设公司 2025 年度、202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对应的年度增长率存在三种情况：（1）与上期持平；（2）较上期增长 10%；（3）较上期增长 20%；

7、本测算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8、假设除本次发行外，公司不会实施其他会对公司总股本发生影响或潜在影响的行为；

9、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 2025 年度、2026 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对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测算

基于上述假设情况，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度/2026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末全部未转股	2026 年末全部转股
总股本（股）	403,890,300	403,856,700	403,856,700	420,241,538
假设一：公司 2025 年、2026 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对应的年度增长率为 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元）	772,267,064.16	772,267,064.16	772,267,064.16	772,267,064.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1,098,683.00	731,098,683.00	731,098,683.00	731,098,683.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3	1.91	1.91	1.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90	1.91	1.87	1.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2	1.81	1.81	1.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0	1.81	1.77	1.77
假设二：公司 2025 年、2026 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对应的年度增长率为 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元）	772,267,064.16	849,493,770.58	934,443,147.63	934,443,147.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1,098,683.00	804,208,551.30	884,629,406.43	884,629,406.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3	2.10	2.31	2.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90	2.10	2.27	2.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2	1.99	2.19	2.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	1.80	1.99	2.15	2.15

项目	2024 年度/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度/2026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末全部未转股	2026 年末全部转股
益（元/股）				
假设三：公司 2025 年、2026 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对应的年度增长率为 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元）	772,267,064.16	926,720,476.99	1,112,064,572.39	1,112,064,572.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1,098,683.00	877,318,419.60	1,052,782,103.52	1,052,782,103.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3	2.29	2.75	2.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90	2.29	2.70	2.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2	2.17	2.61	2.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0	2.17	2.55	2.55

注：上述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

二、关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将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逐渐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且存在不能当期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本次发行后，若投资者在转股期内转股，将可能在一定程度上摊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因此公司在转股期内将可能面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另外，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说明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经过公司谨慎论证，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具体分析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及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公司具有充足的人员储备

公司高度重视专业团队的配置，其研发体系由车身电子研发中心、智能光源研发中心与实验中心共同组成。其中，实验中心针对不同检测领域专项配备了专业的技术人员，涵盖 EMC 测试、环境测试、质量检测等多个关键领域。在人员素质方面，实验中心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占比超过 80%，核心技术人员平均从业经验超过 5 年。这些技术人员不仅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还拥有丰富的实践经验，能够熟练操作自动化设备，准确解读检测标准，快速掌握芯片 AECQ100 检测、混响室操作等新技术，为实验室检测能力的提升提供了坚实的人才支撑。

（二）公司具有充足的技术储备

公司凭借多年汽车电子行业深耕，不仅积累了核心产品（照明控制、电机控制等）的成熟生产技术体系，形成了覆盖产品研发、生产制造、质量管控的全流程管理能力；同时，安徽基地已具备核心产品的规模化生产经验，团队对生产设备调试、工艺优化、产能爬坡等关键环节已形成标准化操作流程。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工作，现已打造了一支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经过多年研发投入，公司已在汽车智能化方面积累了深厚的技术储备，如柔性化的电子产品通用型生产线及其生产方法、智能化生产技术等，并具备了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汽车电子产品开发实力。在夯实自主技术壁垒的同时，公司积极构建开放创新网络，子公司科博达智能科技已与全球领先的软件算法公司 Momenta、SOC 解决方案提供商高通和地平线等技术公司形成了深度合作。公司扎实且充分的技术储备可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三）公司具有充足的市场储备

公司深耕汽车电子行业多年，凭借长期技术沉淀、稳定的产品质量及全流程服务能力，已与国内外头部及主流车企建立起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形成了覆盖广泛、粘性强劲的优质客户矩阵。公司拥有众多国内外产销量大、车型齐全、品牌卓越的一流整车厂客户，并与主要终端用户保持了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核心客户包括比亚迪、吉利、蔚来、极氪、理想、宝马、大众、上汽通用等全球知名整车厂商。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和未来发展战略展开，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具有较好的基础。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并全面带动业务发展。

五、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公司未来的持续回报能力，公司制定了多项措施，承诺努力提升经营水平，增加未来收益，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但需要提醒投资者特别注意的是，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作出保证。具体措施如下：

（一）加大产品研发和市场拓展力度，持续增强公司竞争力

公司将依托自身的技术研发能力，加强研发与创新，提升产品质量、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

（二）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率

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层的管理结构，夯实了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基础。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另外，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为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公司资金成本，节省财务费用支出。同时，公司也将继续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加强成本管理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三）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监督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建设质量的基础上，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成并实现预期效益，从而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四）保持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持续、科学、稳定的股东分红机制和监督机制，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制定了《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年）》，从而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

本次发行后，公司将坚定不移地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结合公司经营现状和业务发展规划，统筹好经营发展、业绩增长和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兼顾投资者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积极落实利润分配政策，努力强化股东回报，继续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分红回报，及时回馈广大投资者。

六、相关主体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

“2、若本公司/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公司/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

交易所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未来如公布的发行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同意，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七、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2025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相关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